

學 生 國 學 叢 書

計 碩 民 選 註

古 兵 公 半 傅

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

Student's Chinese Classics Series
SELECTIONS FROM KUN-YANG
With Introduction and Notes

By

CHI SHIH MING

Edited by

Y. W. WONG AND KING CHU, M. A.

1st ed., Aug., 1926

Price: \$0.70, postage extra

THE COMMERCIAL PRESS, LIMITED
SHANGHAI, CHINA

ALL RIGHTS RESERVED

中華民國十五年八月初版

(學生叢書)

春秋公羊傳一冊

(每冊定價大洋柒角
(外埠酌加運費匯費)

選 註 者 計

本叢書編輯主幹

朱王

經岫 穎

書

農 廬 民

發印刷行者

上 商務

印書

書

館 館

總發行所

上 商務

印書

書

館

分 售 處

上 商務

印書

書

館

長沙

廣州

潮州

張家口

香港

成都

梧州

重慶

新嘉坡

雲南

濟南

天津

太原

開封

保定

奉天

南昌

吉林

南京

漢口

上海

模

盤

街

中

市

館

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

緒言

春秋非史書也。史書之職，在紀載往迹，胥符其真，並窺因果，明其所以。而春秋非其倫也。孟子曰：

世衰道微，邪說暴行有作。臣弑其君者有之，子弑其父者有之。孔子懼，作春秋。春秋，天子之事也。是故孔子曰：『知我者其惟春秋乎！罪我者其惟春秋乎！』

可見春秋之作，原於邪說暴行之橫肆。彼將息邪說，禁暴行，不得不有所以制之；制之以空言，不如以實事爲之尺度，更顯著而可辨。是則春秋者，孔子將以定名分、制法度之工具也。莊子天下篇有云：

春秋以道名分。

亦卽此意。誠以不作如是觀，而止認爲史書者，則零散疏簡，故違其真，雖在大愚，

猶不欲爲之也。

若我人旣認春秋之用同於工具，即不得不認其含有所謂『微言大義』者；在諸國之實事，特其骸骨已耳。

據漢書藝文志，傳春秋者五家：左氏、公羊氏、穀梁氏、鄒氏、夾氏。『鄒氏無師，夾氏未有書。』此外三家，左氏『恐弟子各安其意以失其真，故論本事而作傳，明夫子不以空言說經也。』公羊、穀梁則以口說傳授。

藝文志記公羊傳十一卷，班固自注曰：『公羊子，齊人。』顏師古注曰：『名高。』唐徐彥疏引戴宏序曰：『子夏傳與公羊高，高傳與其子平，平傳與其子地，地傳與其子敢，敢傳與其子壽。至漢景帝時，壽乃與齊人胡母子都著於竹帛。』

此公羊傳之歷史也。

西漢儒者治春秋，專主公羊，尊信誦習，立於學官。穀梁之立稍後。左氏第行於民間，雖有修習者，而勢力甚微。及劉歆欲以與古文尚書、逸禮、毛詩等並立於

學官，遂開我國學術史上經今古文之論戰，卒未得立。至東漢建武時，左氏傳始立於學官。旋遭今文家論議，復廢。然其後諸家辨難，主題幾全移於左氏；而崇信古文者漸多，名家輩出。以迄東晉元帝時，左氏設立博士，則公羊、穀梁已寢衰矣。
清世嘉道以後，學術界有極可注意之現象焉，則衰微已久之西漢今文學復見興盛是也。迄於其季，益復大熾。是固由於學者求誠溯古之篤嗜，而時世衰亂，亦不能無繫。彼學者滿懷憂憤，殆無不以爲與孔子同其遭值，覩公羊之說，正饗救世之熱誠，則翕然宗之矣。公羊者，不啻今文學之樞極也。其集今文說之大成，爲系統之撰述者，則有康有爲箸《新學偽經考》。大旨以爲所謂古文，悉出劉歆僞造，或以意竄亂，故事諸端，亦其假託，其意則在佐王莽篡漢。其論左氏，則與同派健者崔適同。主漢志有《新國語》五十四篇，爲左氏國語之真，劉歆取其有關春秋者，改爲《春秋左氏傳》，餘爲今之《國語》。我人試比觀二書，彼此詳略互異，瓜分之迹顯然，則康、崔之說殆可信也。

夫言學而存門戶之見，則難得其會通。故今古文者，均非我人所宜阿。顧行道探徑，我人從習其徑者，殆無疑義。今既認春秋非史書，則欲知春秋，自當求諸傳其義而較精之公羊。——須附識者，我人於此，於春秋之態度、之命意，未嘗有所可否，不過曰求知春秋之所以爲春秋耳。

公羊之義，首重三科：一曰張三世，二曰存三統，三曰異內外。

張三世者，春秋分十二世爲三等，有見三世，有聞四世，有傳聞五世。哀、定、昭三公之事，孔子之所見也。襄、成、宣、文四公之事，孔子之所聞也。僖、閔、莊、桓、隱五公之事，孔子之所傳聞也。於所見微其詞，於所聞痛其禍，於所傳聞殺其恩。書法詳略各異。若大夫卒於所見之世，則有罪無罪皆日錄之。『丙申，季孫隱如卒』是也。於所聞之世，則無罪者日錄，有罪者不日略之。『叔孫得臣卒』是也。於所傳聞之世，則有罪無罪皆不日，略之也。『公子益師、無駭卒』是也。

存三統者，絀夏存周，以春秋當新王。以爲孔子制春秋之義，見諸行事，垂訓

方來雖祖述憲章，上循堯、舜、文、武之道，而改法創治不襲虞、夏、商、周之迹，故以南面之權託之於魯。古制王者興，當封前二代子孫以大國，爲二王後，並當代之王爲三王。又推前五代爲五帝，封其後以小國。又推其前爲九皇，封其後爲附庸。又其前爲民。殷、周以上皆然。然則有繼周而王者，當封殷、周爲二王後，紹夏而號禹曰帝，封其後以小國，以存三王之統。此存三統之誼也。

異內外者，內其國而外諸夏，內諸夏而外夷狄，書法詳於內而略於外，以見王化自近及遠之誼。且所謂內外，又非一定不易者也。韓愈曰：『諸侯用夷禮則夷之，進於中國則中國之。』設七等進退以示褒貶，予奪之誼。公羊莊十三年傳曰：『州不若國，國不若氏，氏不若人，人不若名，名不若字，字不若子。』疏云：『言荆不如言楚；言楚不如言潞氏、甲氏；言潞氏、甲氏不如言楚人；言楚人不如言介葛、盧；言介葛、盧不如言邾婁儀父；言邾婁儀父不如言楚子、吳子。』同一吳也，定四年傳稱子，吳入楚傳則不稱子。同晉、楚也，城濮之戰則予晉，邲之戰則予楚。進

退無常，外內亦無常，可見春秋微言所在，卽大義所在也。

如上所述，幽隱可異，同於射覆。特我人欲知古人之別有會心，主觀論世，攄懷著作，乃出此途，則不能不一究之也。又有宜知者，則公羊所據經文，亦仍其脫落可疑之迹也。如桓十四年經云：『夏五，鄭伯使其弟語來盟。』傳云：『夏五者何？無聞焉爾。』此明是『夏五月』也。莊二十四年經云：『赤歸於曹郭公。』傳云：『赤者何？曹無赤者，蓋郭公也。』此明是『郭公赤歸於曹也。』此外經文有脫有衍，公羊則彊爲解釋，或置之不解，例亦不尠。此當由古人尊崇經文，信守傳說，故偶有疑謬，亦不敢輒爲改定也。

我人於公羊更有可注意者，則其辨析詞性，深究語句之締構，不啻語言學、文法學之著作也。如僖十六年經云：『春王正月，戊申朔，賈石於宋。』是月，六鶴退飛過宋都。傳云：『曷爲先言「賈」而後言「石」？賈石記聞，聞其碩然視之，則「石」察之則「五」，「是月」者何？僅逮是月也。……曷爲先言「六」而後言

「鷁」六鷁退飛記見也。視之則「六」察之則「鷁」徐而察之則「退飛」卽此一例，已足引起我人甚深之趣味矣。

公羊全書，都四萬餘言。茲刪其重複者，——有雖重複而事頗重要、誼有微異者，則仍存之。——淫亂者，符瑞災異涉於迷信者，詞指晦澀而無意誼者十之三四，而加句讀焉。東漢何休之注，唐徐彥之疏，於是書奧旨雖多發明，而不免有冗沓謬妄之處。茲於何、徐二家之說，錄其精當者而汰其乖舛者，兼采衆說，以補其所不及。務使學者一目而得其解，通其誼，不致迷惑於注釋之文，反不得書中之旨趣，此則點注者之微意也。

學生國學叢書編例

一、中學以上國文功課，重在課外閱讀，自力攻求，教師則爲之指導焉耳。惟重篇巨帙，解釋紛繁，得失互見，將使學生披沙而得金，貫散以成統，殊非時力所許；是有需乎經過整理之書篇矣。本館鑒此，遂有學生國學叢書之輯。

一、本叢書所收，均重要著作。略舉大凡：經部如詩、禮、春秋，史部如史、漢、五代、子部如莊、孟、荀、韓，並皆刊入；文辭則上溯漢、魏，下迄近代，詩歌則陶、謝、李、杜，均有單本，詞則多采五代、北宋，曲則擷取元、明大家傳奇、小說，亦選其英。

一、諸書選輯各篇，以足以表見其書，其作家之思想精神、文學技術者爲準。其無關宏旨者，概從刪削。所選之篇類不省節，以免割裂之病。

一、諸書均爲分段落，作句讀，以便省覽。

- 一、諸書均有注釋。古籍異釋紛如，則采其較長者。注釋刊載每頁之末，按檢至便。
- 一、諸書較爲罕見之字，均注音切，並附注音字母，以便諷誦。
- 一、諸書卷首均有新序，述作者生平、本書概要，凡所以示學生研究門徑者，不厭其詳。

一、編者識力有限，固陋在所難免。當世學人寵而教之，無不樂承。

目 錄

隱公	一
桓公	一三
莊公	四四
閔公	八四
僖公	八九
文公	一二四
宣公	一三九
成公	一五九
襄公	一七一

春秋公羊傳 目錄

二

昭公 一八九

定公 一二〇

哀公 一二九

隱公

元年，春，王正月。

元年者何？君之始年也。春者何？歲之始也。王者孰謂？謂文王也。○曷爲先言王而後言正月？王正月也。何言乎王正月？大一統也。○

公何以不言卽位？成公意也。何成乎公之意？公將平國而反之桓。○曷爲反之桓？桓幼而貴，隱長而卑。其爲尊卑也微，國人莫知。○隱長而賢，諸大夫扳隱而

○解詁曰：『文王周始受命之王。』○解詁曰：『緒者，始也；總繫之辭。夫王者始受命，改制布政施教於天下，自公侯至於庶人，自山川至於草木昆蟲，莫不一一繫於正月，故云政教之始。』○解詁曰：『平治也，反還之。』○解詁曰：『莫知者，言惠公不早分別也。』孔廣森曰：『左傳曰：「惠公元妃孟子，孟子卒，繼室以聲子，生隱公。宋武公生仲子，仲子生而有文在其手，曰爲魯夫人生桓公。」蓋聲子以繼室稱夫人，仲子再娶亦稱夫人，並妃二適，故國人疑於其尊卑矣。』

立之，隱於是焉而辭立，則未知桓之將必得立。○且如桓立，則恐諸大夫之不能相幼君也。故凡隱之立，爲桓立也。隱長又賢，何以不宜立？立適以長不以賢，立子以貴不以長。○桓何以貴母貴也。○母貴則子何以貴？子以母貴，母以子貴。

三月，公及邾婁儀父盟於昧。

及者何？與也。○會，及，暨，皆與也。曷爲或言會，或言及，或言暨？會猶最也。○及

○解詁曰：『是時公子非一。』

○解詁曰：

『適謂適夫人之子，尊無與敵，故以齒。子謂左右媵及姪，姊之子，位有貴賤，又防其同時而生，故以貴也。』

○孔廣森曰：

『隱母本以媵至，桓母本以夫人禮

至。』

○解詁曰：

『以母秩次立也。』

○解詁曰：

『禮妾子立則母得爲夫人。』

○解詁曰：

『公與邾婁盟也。』

○解詁曰：

『最聚也。直自若平時聚會，無他深淺意也。』

○孔廣森曰：

『小爾雅

曰：「最叢也。」

管子曰：

「冬收五藏最萬物。」

樂記：「會以聚衆。」

注云：「聚或爲最。」

徐廣解史記：

「以爲最亦古之聚字。」

以爲最亦古之聚字。』

猶汲汲也。暨猶暨暨也。○及我欲之暨不得已也。○

儀父者何？邾婁之君也。何以名字也？曷爲稱字？裹之也。曷爲裹之？爲其與公盟也。○與公盟者衆矣，曷爲獨裹乎此？因其可裹而裹之。此其爲可裹奈何？漸進也。^(四)

昧者何？地期也。^(五)

○孔廣森曰：『及之爲言，恐弗及也。汲汲者急辭。暨暨者，重難之辭。王藻曰：「戎容暨暨」是也。』

○解詁曰：『舉及暨者，明當隨意善惡而原之。欲之者，善重惡深。不得已者，善輕惡淺。』孔廣森曰：『左傳謂：「公攝位而欲求好於邾」，則是盟我欲之，故從及文也。』○解詁曰：『爲其始與公盟，盟者，殺牲歃血，詛命相誓以明約束也。』^(四)春秋繁露曰：『氏不若人，人不若名，名不若字。凡四等命附庸。字者方三十里，名者方二十里，人氏者方十五里。邾婁於桓之篇稱人，傳曰：「夷狄之。」於此稱字，傳曰：「褒之。」進退相較，明儀父本在名等，春秋字之，若加封使從三十里國也。然非有所因，則裹文爲空設。其後儀父至莊公之世，實得王命爲諸侯，故因其有將進之漸而裹之。』^(五)孔廣森曰：『兩君相見所期地也。』

夏，五月，鄭伯克段於鄢。

克之者何？○殺之也。殺之則曷爲謂之克？大鄭伯之惡也。○曷爲大鄭伯之惡？母欲立之，己殺之，如勿與而已矣。○

段者何？鄭伯之弟也。何以不稱弟？當國也。○其地何當國也？齊人殺無知，何以不地？在內也。在內雖當國，不地也。不當國，雖在外，亦不地也。○

秋，七月，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贈。

○孔廣森曰：『加「之」者，經有不克弗克諸文，嫌通爲克字詁訓，故問「克之者何？」明獨施於此。』

○穀梁傳曰：『甚鄭伯之處心積慮成於殺也。』○解詁曰：『如，卽不如；齊人語也。加克者，有嫌也。』

段無弟，文稱君，甚之。又段當國，嫌鄭伯殺之無惡，故變殺言克。○孔廣森曰：『當敵也，著其強禦，與國爲敵。左傳所謂「如二君」是也。經例當國者繫國，此已書鄭伯於其上，故不復繫鄭，直言段也。』

○解詁曰：『明當國者在外，乃地爾，爲其交連鄰國，復爲內難，故錄其地，當急誅之。不當國，雖在外，禍輕，故不地也。』